

第四章 資料分析與詮釋

本章要旨在於檢証前一章所提出的研究假設。第一節我們擬逐步詳述人事資料蒐集的範圍，以及在本文定義的下所有海外留學經歷的判讀標準。第二節是研究資料的介紹與變數的說明，接下來筆者將分析並且解釋資料所呈現的變化趨勢，最後一節則是本章的小結。

第一節 原始資料的判讀

「擁有留學背景」的政治菁英（foreign-educated political elite）是本文討論的主題，但是究竟赴何地深造學習、停留時間多久才能夠稱得上是「海歸派」呢？毫無疑問地，這是一個尙待界定的概念。為使本文的實證研究順利展開，將「海歸派」一詞概念化便成為首要任務，在前一章我們統整描述了海歸派的不同定義，也在最後指出筆者所採用的標準。接著在這個節，我們將延續前面的定義進一步說明人事資料判別的方式、標準與範圍。

由於中共國家機器組織龐雜、單位紊亂，為了確保資料精確以及減少謬誤的產生，我們將人事資料收集的範圍限定在中共中央、國務院（包含國務院組成部會、國務院直屬機構、國務院辦事機構、國務院直屬事業單位以及副部級高校）、省級地方政府、民主黨派和社會團體、人大與政協等系統，因軍方人士資料取得不易，也容易因殘缺不全造成資料判讀與分析的困難，故解放軍體系則不在本文分析之列。關於副部級以上官員各職級和職務名稱整理於下表一。

首先，為達到瞭解海歸派對中共政權的影響之目的，就必須先從觀察海歸派在領導高層中的「數量」與「分佈」著手。由於根據李鴻永（Lee Hong Yung）的說法，技術官僚制的展開並不是從最高領導階層開始，而是由政府單位以及省部

級幹部開始。¹⁰⁵因此本文擬從黨政（黨中央與國務院）、副部級高校以及地方政府（省、直轄市、自治區）等三方面開始，¹⁰⁶蒐集擔任副部級職務以上，具有海外學習經歷者的身分特徵，包括個人背景（出生、民族、性別、現任職務等），學習過程（留學目的、留學學科、留學地點），以及工作經歷（職務的過程與類別）；其次再運用量化統計的方式分析所蒐集的數據，得出海歸派的數量分佈和群體特徵。

表一、副部級以上職務名稱整理表

職級	職務名稱
黨和國家領導人級	總書記，政治局常委，政治局委員(含補委)、書記處書記，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 國家正副主席，國務院正副總理，國務委員，人大正副委員長，政協正副主席。 最高法院院長，最高檢察院檢察長。
正省部級幹部	中共中央機關部長，省(自治區、直轄市)黨委書記。 國務院機關部長(含直屬機構、辦事機構以及直屬事業單位)，各省省長，自治區人民政府主席，直轄市市長，人大秘書長，政協秘書長。 最高法院副院長，最高檢察院副檢察長。 共青團第一書記，全國總工會主席，中華全國婦女聯合會主席，中國科學技術協會主席，中華全國歸國華僑聯合會主席，各民主黨派中央，全國工商聯主席，中國作家協會主席，中國輕工總會會長，中國航空工業總公司總經理，中國航太工業總公司總經理。

¹⁰⁵ Hong Yung Lee, "China's 12th Central Committee: Rehabilitated Cadres and Technocrats," *Asian Survey*, vol. 23, no.6 (June 1983), p.687.

¹⁰⁶ 所謂副部級高校就是由中央直接任命該校的黨委書記和校長職務，書記和校長享受副部級待遇，截止到 2005 年 1 月共中國大陸共有 31 所高校是副部級，從行政級別可以看出學校的行政地位和國家的重視程度，以及享有的經費補助。這些學校有：北京大學、清華大學、中國人民大學、北京理工大學、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北京師範大學、中國農業大學、北京醫科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復旦大學、上海交通大學、西安交通大學、哈爾濱工業大學、西北工業大學（上述為 1992 年確定）；2000 年增加 7 所：南京大學、浙江大學、南開大學、天津大學、武漢大學、四川大學、中山大學；2003 年 12 月再新增 11 所：吉林大學、大連理工大學、同濟大學、東南大學、廈門大學、中南大學、華中科技大學、重慶大學、山東大學、蘭州大學、西北農林科技大學。其中北京醫科大學已併入北京大學，因此 $14+7+11-1=31$ 。關於副部級高校更詳盡的說明介紹與相關法規請參考宋偉，「大學組織設計層級模型分析」，《現代大學教育》（湖南：湖南省高教學會、中南大學），2006 年第 5 期（2006 年 9 月），頁 45~46。

副省部級幹部	<p>中共中央機關副部長，省(自治區、直轄市)委副書記、省常委，中紀委，省(自治區、直轄市)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p> <p>國務院機關副部長，副省長，自治區人民政府副主席，直轄市副市長，人大副秘書長，政協專職副秘書長，計畫單列市市長。</p> <p>副部級高校校長、黨委書記。</p> <p>共青團常務書記，全國總工會書記處第一書記、副主席，全國婦聯書記處第一書記、副主席，中國科協副主席，中國僑聯副主席，中華全國台灣同胞聯誼會會長，各民主黨派中央、全國工商聯副主席，中國作協副主席，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會長，中國輕工總會副會長，中國航空工業總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航太工業總公司副總經理。</p>
--------	--------------------------------------------------------------------------------------------------------------------------------------------------------------------------------------------------------------------------------------------------------------------------------------------------------------

* 特別行政區（香港和澳門）的行政首長與官員不包含在內。

* 行政級別之認定完全以職務為準，幹部若有兼任的情況，在級別認定上以較高者為準。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黨政軍組織架構**（香港：文匯出版社，2006年）。關於中共幹部職務以及行政級別的對照請參考寇健文，「共青團幹部與中共政治菁英的甄補：團中央常委仕途發展調查」，**中國大陸研究**，第44卷第9期（2001年9月），頁10。

其次，我們將進一步就「出國時間」、「留學地點」以及「留學經歷」的標準來說明如何判讀這些海歸派官員的基本資料。

其一，由於中共自建政之後為促進國家發展，盡速達成「超英趕美」之目標，不斷地以民族情感為號召吸引海外華僑返國參與祖國建設，例如有中國航太之父美稱的錢學森，中國力學之父之稱號的錢偉長，或者是中國原子彈之父錢三強等。但「西方價值觀與原有的社會主義思想可能存有矛盾」乃是本研究觀察對象極為重要的特徵，「三錢」所代表的海歸族群在出國之前並未接受過社會主義的洗禮，所以當然也未培養任何社會主義的思想，因此並不符合我們觀察對象的特徵。基於「與原生的社會主義價值觀可能產生碰撞」的理由，本文所收集的範圍定於「1949年中共建政之後出國留學」為標準，在1949年之前返國並加入領導體系的海歸派則不在本文分析對象之列。

其二，由於我們強調價值觀之間可能會產生的矛盾，因此本文在留學地點的分類上必須突出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之間的區別，我們希望透過這樣的方式可

以清楚的瞭解哪些海歸派曾在不同的國家體制下求學過，所以 1997 年以前的香港和 1999 年以前的澳門將被歸類到民主國家之林，而 1990 年德國統一之前的東德（民主德國）則將被歸納到非民主國家之列。最後，我們認為「有無異地學習的經歷」決定了有無接觸民主經驗的機會，根據這樣的想法，所謂中外高校聯合培養（joint program）的學歷因學習地點依然在中國大陸境內，¹⁰⁷缺乏異地學習而接觸民主思想的機會，故也不屬於本研究海歸派的定義範圍之內。

第二節 變數建構

簡單來說第二節分成兩部分：研究資料的來源與研究變項的設定。在第一個部分當中我們將逐步說明資料蒐集的過程與方式；至於在第二個部分，筆者將羅列出研究過程中所有使用的引數，並且詳細解說某些重要研究變數的設定過程與內容。

本研究分析了一組中國大陸高級領導人的資料，用以檢驗本文所提出的四項假設。這一組資料包含從 1949 年建國以來至今（截至 2007 年 10 月）所有具有留學經歷的副部級高級官員。他們的個人資料與簡歷收錄在北京外文出版社 1989 年出版的《中國人名大詞典：現任黨政軍領導人物卷》(Who's Who in China Current Leaders, 1989)，1994 年出版的《中國人名大詞典：現任黨政軍領導人物卷》(Who's Who in China Current Leaders, 1994)，以及香港文匯出版社 2003 年出版的《中國黨政軍高級領導人詞典》(Who's Who Current Chinese Leaders) 之中。除此之外，我們也透過檢閱網路瀏覽的方式，搜尋所有官方新聞網站上的人事任命文告，累積 2003 年之後至今的樣本，¹⁰⁸並且同時更新訊息以及補充原有資料之

¹⁰⁷ 中國大陸自 2003 年 9 月施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聯合辦學條例」以來，中外高校之間聯合培養的機制便如雨後春筍般出現，也因此增加資料辨識的困難，所以我們參考中外合作辦學招生網內的中外合作資訊以降低錯誤發生。**中外合作辦學招生網**（北京）
<http://www.zwhz.net/index.asp>。

¹⁰⁸ 關於人事任免的相關訊息可參考**中國網**（北京）的中國政要一覽
http://www.china.com.cn/policy/node_5603236.htm；關於近期任免的政要個人簡歷參考**中國網**（北

不足。經過廣泛的資料收集與整理之後，從 1949 年截至 2007 年 10 月止，我們總計共收集了 255 個政治菁英作為本文的研究樣本。¹⁰⁹

本研究採用下列變數來驗證前述的四個假設。這些變數包括「性別」，「族裔」，「出生地」，「學歷」，「留學地點」，「留學學科」，「留學時間」（出國時間與回國時間），「留學形式」，「海外停留時間」，「留學經費來源」（公費和自費），「職務性質」（黨務行政，政府機關，高校科研單位，與人大政協）。

其中，基於驗證的需要，我們必須針對「留學學科」，「留學經費來源」，「留學形式」，「海外停留時間」，以及「工作性質」這五個變數再加以說明解釋。

一、留學學科

關於學科的分類的方式我們主要參考技術官僚論的做法，將自然科學和人文社會科學分開討論，但是不同的學者為突出不同的研究主題對於各學科的細目分類有不同的處理方式。例如臧小偉在菁英雙軌論中為突顯政治出身與專業素養對於菁英晉升的影響，所以在教育認證的處理上著重在兩個部分：出身名校與專業技能，所以在學科分類上便會簡化許多，分類僅以經貿管理、工程科學和大學本科學歷（教育、歷史、中文、政治）為主。¹¹⁰我們認為海歸從政人員當中可能以國家公派與單位公派為主，而且派出學習的科目可能又以符合「國家發展戰略」或是「國內發展落後」的類別為主，因此我們參考國家留學基金管理委員會在出國留學申請中的學科分類，¹¹¹並且輔以技術官僚論的研究經驗為基礎加以調整而

京) 英文版的 Who's Who in China's Leadership
<http://www.china.org.cn/english/features/leadership/86673.htm> 與政治精英資料庫
<http://ics.nccu.edu.tw/chinaleaders/index.htm>。

¹⁰⁹ 詳細人名錄請參閱本文附件一。

¹¹⁰ Xiaowei Zang, *Elite Dualism and Leadership Selection in China* (London: Routledge Curzon, 2004), p. 9. 此外另一例也可參考李成研究十四大組成成員的學科類別分類，由於中央委員的成員來自黨政軍各個系統，學習專業也五花八門，因此在學科類別分類上也較為仔細且龐雜。Cheng Li, *China's Leaders: The New Generation*, pp. 73~77.

¹¹¹ 關於中國大陸公派留學詳細的學科分類與代碼參考國家留學網（北京）
<http://www.csc.edu.cn/gb/>。

構成這個部分的細目。

誠如前面所述，首先我們將學科類別劃分成「自然科學」與「社會科學」兩大類別，接著再將其個別細分成「基礎」學科與「應用」學科兩大類，用以觀察海歸從政人員的職業屬性分佈，詳細學科名稱與細目以清楚羅列於下，請參考表二。

表二、留學學科分類

自然科學	基礎自然科學：數學、力學、物理學、化學、天文學、地球科學、生物學。
	應用自然科學：農業科學（包含農學、林學、畜牧獸醫、水產），醫藥科學（醫學、藥學），工程與技術科學（材料科學、冶礦、機械工程、動力能源、電子通信自動控制技術、電腦科學、紡織、食品、土木建築、水利工程、交通運輸、航空航太）。
社會科學	基礎社會科學：地理學、人口學、考古學、人類學、社會學、語言學（外文與翻譯）、哲學、宗教。
	應用社會科學：教育，大眾傳播，公共行政，管理與經濟學（經濟、財稅金融會計、管理、貿易行銷、企業管理、工商管理），法律與政治學（包含外交、國關）。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二、留學經費來源：公費與自費的區別

由於多數的人事資料上並未清楚標明海歸官員出國留學經費的來源，所以我們只能按照下列三項標準來判斷一位海歸是否接受國家資助。第一，個人簡歷中明確表名國家官派或是單位公派出國學習者。第二，中國大陸自 1981 年第一次頒布《關於自費出國留學的規定》之後才逐步解凍自費出國的限制，因此在 1981 年之前出國留學者都將被視為具有公費資格。然而，將如何分辨 1981 年之後海歸派的留學經費來源便成為此變數裡較難解決的部分，所以我們決定從他們的個人簡歷中尋找蛛絲馬跡。由於中國大陸的官員以在職的身分出國受訓或是進修的情況相當普遍，基於公費才能主導學習方向與內容的理由，我們相信在職進修的官員皆具備公派的身分。

三、留學形式

在此我們參考歐美同學會的入會資格，以留學身分作為劃分標準，簡單來說就是按照「留學目的」歸納成兩大類：攻讀學位和訪問學習。

前者指的是取得海外文憑者，包括學士、碩士、副博士、博士、博士後研究；後者訪問學習包含訪問學者，短期受訓，短期進修，交換學者以及合作研究。其中所謂的「副博士」乃是俄羅斯（包含前蘇聯）舊教育制度下的學歷，中國大陸在文革之前赴蘇聯學習所取得的學歷多屬這類。俄羅斯的教育體制有別於一般歐美國家的高等教育學位設置，若與現今中國大陸高等教育體制對應，其副博士學位相當於博士學位，教育部認證中心也會將其認證為博士學位，¹¹²所以我們在研究資料歸納統計的時候將採取其對應的級別，也就是以博士學位歸類之。

四、海外停留時間

由於個別海歸可能同時兼具不同的留學經驗，例如多次出國受訓與進修，或是取得學位後又當過訪問學者等略為複雜情況。因此在海外停留時間的計算上，我們將把握兩個原則，第一個是留學地點，第二才是時間長短。個別海歸派若同時具有留學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的經歷，基於本研究突顯價值觀衝突的重要性，我們傾向視其為民主國家的留學人員；然而在停留時間方面，無論出國次數，本文以連續停留時間最長者計之。以曾任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副主任的烏傑來說，他在 1955 年至 1960 年取得蘇聯列寧格勒化工學院工程物理系學位元後，在 1980 年又赴美國加州北嶺州立大學作訪問學者，為期兩年。在我們的定義之下，烏傑屬於留學美國的官員，而海外停留時間的計算則為兩年，留學的形式屬於訪問學者。

五、工作性質

¹¹² 蘇聯在八〇年代末期引入西方「碩士學位」的環節，但是在俄羅斯研究生教育中無論是新制還是舊制都存在副博士這一個階段，簡單來說舊制的學位體制是：學士—副博士—博士，而引入碩士的新制是：學士—碩士—副博士—博士。關於俄羅斯副博士學位的設置與其特色請見李申申，「有感於俄羅斯的副博士學位」，江蘇高教，2005 卷第 6 期（2005 年 11 月），頁 127~129。

由於海歸官員的升遷流動乃是本文觀察的主要現象，所以我們必須先勾勒出中共菁英政治當中共有哪些主要的晉升管道，才能有助於我們瞭解海歸派的政治流動。在此筆者以職務性質作為區分晉升管道的主要依據，按照「黨」、「國家機器」、「學術單位」和「意見參與」等性質分成了黨務行政、政府機關、高校科研單位以及人大政協等四條晉升管道，其所屬的職務名稱整理羅列於下表三。我們希望透過這樣分類的方式來觀察海歸派政治菁英仕途的發展，藉以歸納出其流動晉升的管道途徑。

表三、幹部職務性質分配表

職務性質	黨務行政	中央	總書記，政治局常委，政治局委員(含補委)、書記處書記，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書記，中共中央機關正副部長等。
		地方	省(自治區、直轄市)黨委書記，常委等。
政府機關	中央	國家正副主席，國務院正副總理，國務委員，國務院機關正副部長(含直屬機構、辦事機構以及直屬事業單位)，最高法院正副院長，最高檢察院正副檢察長等。	
		地方	各省省長，自治區人民政府主席，直轄市市長，計畫單列市市長等。
高校科研單位	副部級高校，科研組織。		
人大政協	中央	全國人大正副委員長，全國政協正副主席，全國人大秘書長，全國政協秘書長。	
	地方	各省人大正副主任，各省政協正副主席等。	

- * 國務院直屬機構：海關總署、國家稅務總局、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國家環境保護總局、中國民用航空總局、國家廣播電影電視總局、國家新聞出版總署、國家體育總局、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國家統計局、國家林業局、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知識產權局、國家旅遊局、國家宗教事務局、國務院參事室、國務院機關事務管理局、中國國家預防腐敗局等。
- * 國務院辦事機構：國務院僑務辦公室、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國務院法制辦公室、國務院研究室。另外，國務院台灣事務辦公室與中共中央台灣工作辦公室，國務院新聞辦公室與中共中央對外宣傳辦公室，國務院防範與處理邪教問題辦公室和中央處理法輪功問題領導小組辦公室，以及國家檔案局與中央檔案館為「一套人馬，兩塊招牌」，列入中共中央直屬機構序列。
- * 國務院直屬事業單位：新華通訊社、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國家行政學院、中國地震局、中國氣象局、中國銀行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電力監督委員會、全國社會保險基金理事會、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等。

* 科研單位：中國科學院、中國社會科學院、中國工程院等學術研究單位。

第三節 假設驗證與分析結果

經過前面資料來源的說明和變項設計的解釋之後，在這一節我們進入海歸從政人員整體特徵的討論以及研究假設的驗證。除了第一小節海歸派整體的基本特徵之外，筆者將根據數據呈現，分別就不同階段的比較來檢驗本文的四項研究命題。

一、整體基本特徵

透過下表四，在性別方面，從 1949 年至今政壇的留學歸國人員皆以男性為主，佔全體的九成以上，反觀女性的比例僅不到一成。在族裔方面，漢民族同樣佔了總體九成左右的比例，自中共建政開始外派學生後便具有絕對優勢，反觀少數民族僅有 5.1%。在出生地方面，這些海歸派主要來自於較為富庶的地區，其中華東地區的比例最高，佔了總體比例的四成四，其次為華北地區的 16.47% 和中南地區的 13.73%，其餘區域皆未超過總體比例的一成。由此可之，沿海經濟較發達的省份與文化政治中心是培育海歸人才的搖籃，透過計算，光是以經貿中心上海為首的華東地區和以政治中心北京為首的華北地區來講，兩者合計就超過了六成，其他區域根本難以望其項背。

另外，造成區域差距之原因亦可從晚清至民國初期留學歷史的派絡中分析。留學教育屬於高等教育，社會地位越高者越有機會負笈國外留學，因此富家子弟幾乎壟斷了出國留學的比例，唯有「五四」時期的赴法勤工儉學和二十世紀 1920 年代的留學蘇聯有所例外。當時國民黨的留學生主體大部分都來自浙江、江蘇和廣東等較富裕的東南地區，一般來說家庭環境較好，知識水準也比較高，所就讀的學校也都是歐美各國的名校，學成歸國之後多投身政、學、商、軍各界的中上層；另一方面，共產黨的留學生群體則大多出身於留法勤工儉學和留蘇運動，多

數人來自於湖南、四川、安徽、湖北等較內地的省份，出身較為貧寒，知識水準也比較低落，在國外留學期間接受共產主義信仰並且加入共產黨，歸國後便投身革命運動。¹¹³

與全國副部級以上官員的整體情況相較，我們發現，省部級以上高官的人數約有 2562 人，而海歸派副部級高官的人數則為 255 人，僅佔總數不到一成的比例；其次，全國省部級幹部的女性比例約為 7.22%，如下表所示，海歸派官員中的女性比例為 8.24%，略高於整體的比例；再其次，整體資料顯示，少數民族的比例為 11.44%，海歸派的少數民族比例甚低，僅有 5.1%。¹¹⁴

表四、海歸派政治菁英的基本特徵

身分特徵	項目	1949-2007	
		次數	百分比
性別	男	234	91.76
	女	21	8.24
族裔	漢	235	92.16
	少數民族	13	5.10
出生地 (地理區域)	華北地區	42	16.47
	東北地區	25	9.80
	華東地區	113	44.31
	中南地區	35	13.73
	華南地區	9	3.53
	西南地區	11	4.31
	西北地區	9	3.53
	台灣	1	0.39
	資料缺漏	10	3.92

¹¹³ 李裏峰，「中共中央領導層中的留學生群體分析（1921~1949）」，李喜所主編，《留學生與中外文化》（天津：南開大學，2005 年），頁 49-66。

¹¹⁴ 截至目前為止，收集最完整而且可信度較高的官方資料為 1999 年中共組織部所編著的黨政領導統計資料彙編，此書匯整 1954 年至 1998 年領導幹部隊伍的統計數據，雖然以時序上來講，並非最新的書面資料，收錄對象多半已成為卸任官員，但卻是我們所能納入比較的唯一資料來源。中共中央組織部編著，《黨政領導幹部統計資料彙編（1954-1998）》（北京：黨建讀物出版社，1999 年），頁 4~5。

- * 族裔包括滿族 2 人，蒙古族 4 人，回族 3 人，壯族 2 人，以及維吾爾族 2 人，其餘有 6 人資料不全，故不列入計算。
- * 出生地的劃分標準如下：華北地區（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內蒙古），東北地區（遼寧、吉林、黑龍江），華東地區（上海、江蘇、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東），中南地區（河南、湖北、湖南），華南地區（廣東、廣西、海南），西南地區（四川、重慶、貴州、雲南、西藏），西北地區（陝西、甘肅、青海、寧夏、新疆）以及台灣。

二、假設驗證與分析

統計結果支持命題一，即從政海歸人員的留學專長以符合國家發展戰略的工程科學與外貿財經為主。首先請見表五之一，統計資料顯示「1949 年~1978 年」留學歸國人員的專長幾乎都偏重在自然科學，佔六成四強，而且其中單是工程與科技一項就超過四成五的比例；而專攻社會科學類的海歸官員僅有兩成三，其中甚是沒有任何一科超過一成的比例，學科發展失衡的情況十分顯著，與當時毛澤東主導的國家政策「重重輕輕」的發展目標符合。

改革開放後，學科發展不均衡的情況未見大幅改善，「1979 年~1992 年」海歸派的專業所學仍是以自然科學為主，接近總體比例的六成二，但是我們進一步觀察個別學門的此消彼長，依舊可以發現經濟體制轉型所帶來的改變。鄧小平主政之後隨著與世界接觸的機會增加，外貿與經濟的頻繁往來，在社會科學方面，行政管理與經濟學的學習比例與前期相較增加了將近一倍，由 8.42% 上升至 16.45%（請參考表五之一）。九二南巡後伴隨改革的深化與擴大交流的趨勢，與國際交流息息相關的學科如經濟、財稅金融會計、管理、貿易行銷、企業管理，以及工商管理（皆為行政管理與經濟學），重要性也逐漸增加（請參考表五之二）。寇健文在對於海歸高官的留學經驗分析中也發現相似的情況，海歸高官在留學專業上以工程與自然科學比例最高（48.5%），其次為經貿管理（19.4%），反映出中共側重有助於經發的相關學科的現象。¹¹⁵

¹¹⁵ 寇健文，「既重用又防範的菁英甄補：中共海歸派高官的仕途發展」，頁 11。

這樣的結果大致支持本文的第一個研究命題，也就是學科發展以國家建設為導向的假設。自 19 世紀以來中國便不斷追求「科教興國」的理想，雖然政壇上的主政者幾經輪替，加上意識形態影響力消逝，以及經濟體制轉換，似乎都未曾動搖發展科學技術以富國強兵的目標。數據顯示這樣的心態也延續至今，幾乎不受意識形態的左右，從海歸人員的留學專長中得知，即使時間經過了一世紀，西方先進的科技依然是中國渴望的標的。根據上述的整理我們已經勾勒出一個大概的輪廓：對於自然科學領域的學習幾乎不受任何政治思潮與經濟改革的影響，但是從社會科學研習人數的比例分配上，卻可明顯感覺出政治領導介入的痕跡。接下來我們將焦點放在修習社會科學人數的變化上，做更深入的探討。

以功能性需求的角度來講，經濟體制轉換之後，面對經濟結構與外在環境的改變，中國大陸對海歸商管人才的需求增加突顯了經濟官僚重要性急劇攀升的趨勢，也顯示國家對於產業策略的主導與市場操縱的企圖。同時在另一方面，對外開放後至今，已經沒有任何官員出國主攻軍事科學，攻讀法政相關學門的比例也並未隨著改革深化或是融入國際建制而明顯增加，更使人感到意外的是，在訊息科技日新月異的今日，根據數據顯示中共從建政至今竟完全沒有人出國專攻大眾傳播。中共的舉動無非是想要透過隔絕的方式，限制任何來自於民主西方對於政治領導或是思想領導的入侵和威脅，繼續壟斷大眾傳播媒體、獨占意識形態的詮釋權。

表五之一、「1949-1978」與「1979-2007」海歸官員學科專業統計比較

科目	1949-1978		1979-2007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自然科學	基礎自然科學	14	14.74	46	30.26
	農業科學	3	3.16	8	5.26
	醫藥科學	1	1.05	7	4.61
	工程與技術科學	43	45.26	33	21.71

社會科學	基礎社會科學	5	5.26	5	3.29
	教育	0	0.00	1	0.66
	大眾傳播	0	0.00	0	0.00
	行政管理與經濟學	8	8.42	25	16.45
	法律與政治學	3	3.16	6	3.95
	軍事	6	6.32	0	0.00
資料缺漏		12	12.63	21	13.82

* 「1949-1978」海歸派人數為 95 人，「1979-2007」海歸派人數則為 152 人。

* 另有 8 人因資料不全故未列入計算。

表五之二、「1979-1992」與「1993-2007」海歸官員學科專業統計比較

		1979-1992		1993-2007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自然科學	基礎自然科學	36	29.51	10	33.33
	農業科學	5	4.10	3	10.00
	醫藥科學	7	5.74	0	0.00
	工程與技術科學	30	24.59	3	10.00
社會科學	基礎社會科學	5	4.10	0	0.00
	教育	1	0.82	0	0.00
	大眾傳播	0	0.00	0	0.00
	行政管理與經濟學	15	12.30	10	33.33
	法律與政治學	6	4.92	0	0.00
	軍事	0	0.00	0	0.00
資料缺漏		17	13.93	4	13.33

* 「1979-1992」海歸派人數為 122 人，「1993-2007」海歸派人數則為 30 人。由於「1993-2007」的海歸派相對而言人數較少，故不能過度解釋這個部分所呈現的結果。

下表六的統計結果並不完全支持命題二。首先，根據表六資料顯示，1978年以前海歸人員主要存在於政府機關，有 49.47%，其餘皆未超過一成，包含黨務行政機關，因此不完全符合本文命題 2.1 的假設。其次，1978 年以後，擁有留學經驗的官員主要在政府機關與高校科研單位發展，其比例分別是 32.89% 和 30.92%，符合我們命題 2.2 的假設。

黨務部門關係到中共統治能力的延續，其中關鍵部門更是具有左右政局發展的力量，外界習慣透過觀察黨務部門組成成員的特徵，來預測未來中國政治的走向。統計結果顯示，改革開放之後黨務機關留學官員的人數雖然多於親蘇的毛時代，但是在比例上來講卻是相對減少的（請見表六），從 7.37% 滑落至 5.92%，同時，無論在 1978 年以前或是改革開放之後，黨務行政機關與其他領域之間的流動也相當罕見，僅有 1978 年之前政府機關往黨務行政部門升遷的 9.47%，其餘皆為突破 5%。

細分析之，中共建政之初雖與蘇東意識形態相近，但卻未鬆懈對於核心單位的控制，所謂的「向蘇聯老大哥學習」也僅止於行政體制的模仿，而不是接受蘇聯的「外來指導」，在組織和人事上，本土幹部仍舊具有絕對的主導優勢。這樣避免核心機構受到外來思想影響，也可以說是近乎「隔離」的做法進入鄧小平時代之後更加明顯，海歸菁英主要集中在執行決策的政府部門，以及擔任諮詢具有智庫性質的高校科研機關，除了從政府部門往人大政協升遷的比例有 7.89% 之外，其餘的流動皆不明顯。雖然數據無法完全支持我們的假設，但也充分反映出中共以「排除異己」的方式極力保護關鍵部門的企圖，符合我們在這個假設上的期待。

同時，這樣的統計結果也不完全支持本文的第四個研究命題，海歸派的流動並非完全以「學而優則仕」為主。透過數據我們可以發現，無論在任何時期，海歸派在本研究所劃分的四大領域之間（也就是晉升渠道之間）的流動並不頻繁，

海歸菁英的仕途升遷主要還是在同一領域發展為主。在「1949~1978」的階段海歸官員政治流動的方向以政府機關往黨務行政部門升遷的 9.47% 為最大宗，其次為「1978~2007」政府機關往人大政協晉升的 7.89%，除此之外其餘管道間的流動皆未超過 5%。

經濟體制轉變後，政府部門需要熟悉且擅長操作市場機制的海歸菁英以強化執政效能、提高施政效率，而學術單位也必須培養一批鑽研西學的研究人員以供政府諮詢，因此海歸派大部分在這兩大領域發展為主。我們原先認為政府機關與高校科研單位因同質性較高，所以海歸菁英在兩者之間的流動會較為明顯，但統計結果顯示則不然，政府機關往人大政協流動的為此時期比例最高的流動，佔 7.89%，其次才為高校科研單位往政府機關的晉升，有 4.61%。我們細探之，人大與政協在過去中共體制中皆非職能獨立的實權機構，其性質雖為參政議政，究其實，這些機構的存在多少有為退休政府高官提供安身立命之處的意味。雖然八十年代之後人大的職能已日趨穩定，黨政間交叉任職的情況也大幅減少，但其功能與地位卻依然不若西方制度化的國會，但是近年來人大內部發展專門委員會的趨勢十分顯著，所以也成為政府官員另一個大展長才的舞臺。¹¹⁶此外，政協的功能原本就是協助執政黨體察民間疾苦，從各領域專業角度「建議」執政黨以彌補施政不足，而未具有黨員身分的海歸官員難以往黨務行政部門進一步升遷，為拉攏高級知識份子，增加他們的政治參與，近年來民主黨派的正副主席由海歸人士出任的比例反而大幅提高。¹¹⁷依據上述說明，以對政權發揮實質影響的角度來看，改革開放政策施行之後，隨著中國大陸的現代化，海歸派的地位確實大幅提升，

¹¹⁶ 趙建民，「中共黨國體制下立法機關的制度化」，《中國大陸研究》，第 45 卷第 5 期（2002 年 9、10 月），頁 101~107。Chien Min Choa, "The National People's Congress Oversight: Power and the Role of the CCP," in Kjeld Erik Brødsgaard and Yongnian Zheng eds, *Bringing the Party Back In: How China is Governed* (Eastern University, 2004), pp. 115~140.

¹¹⁷ 九三學社主席韓啓德身兼中國科協副主席、中科院院士，以及北京大學教授的身分，民盟主席蔣樹聲為南京大學校長，致公黨主席萬鋼曾是同濟大學校長，現任科技部部長，臺盟主席林文漪是清華大學教授，民進主席嚴雋琪曾任上海市副市長，農工民主黨主席桑國衛是中國工程院院士，民革主席周鐵農和民建主席陳昌智都擁有副教授職稱。「八位民主黨派主席六位海歸」，《多維網》(紐約)，2007 年 12 月 22 日，

http://www6.chinesenewsnet.com/MainNews/SinoNews/Mainland/2007_12_21_15_15_3_996.html。

但其發揮的功能與影響的範疇仍舊在受制於黨國體系的主導，集中在提供諮詢功能為主的人大與政協，難以脫離中共的統馭。

傳統黨務部門是掌控政治、思想以及組織領導的核心，其重要性居所有升遷管道之冠，因此想要探索海歸派能否進一步發揮其政治影響，便可從海歸派比例在此領域的增減和此渠道的滲透性觀察而知。1978年對外開放之後，海歸高官的人數明顯增加，但是黨務行政機關內的海歸派比例反而下降（由前期的7.37%減少至5.92%）；接著我們來看看黨務行政渠道的滲透性呈現什麼樣發展特徵，海歸菁英從其他管道進入黨務行政部門的升遷模式僅有一種，也就是從政府機關望黨務行政流動（請參考下表六，除此之外並未出現其他部門往黨務行政流動情況），而且其比例由在毛主政之下的9.47%縮減至鄧掌權後的1.32%。究其實，改革開放的確擴大了海歸高官在公領域部門的生存空間，彰顯中共與時俱進的轉變，但在最高核心領導權的部分卻是更加封閉而且排外，反而洩漏出中共對於統治能力的絕對壟斷。

所以，調節海歸高官流動方向與拉攏知識份子的做法，間接突顯了中共堅持政治壟斷的意圖：攏絡留學歸國的知識份子，以換取海歸菁英服膺於共黨政權，但是在其發展晉升上卻又必須接受中共的安排，遵從體制內的規則。換句話說，中共利用海歸政治菁英加強領導當局應付內外變化的能力，同時也透過對海歸菁英政治流動的掌握來鞏固政權自身的存續，頗具有借他人之力壯大自己之勢的意味。

表六、「1949-1978」與「1979-2007」海歸菁英工作性質與升遷路徑比較

	1949-1978		1979-2007		升遷路徑	1949-1978		1979-2007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黨務行政(10中央11地方)	7	7.37	9	5.92	10	7	7.37	2	1.32
					11	0	0.00	7	4.61
					10→11	0	0.00	0	0.00

政府機關(20 中央 21 地方)	47	49.47	50	32.89	20	39	41.05	35	23.03
					21	4	4.21	13	8.55
					20→21	4	4.21	0	0.00
					21→20	0	0.00	2	1.32
高校科研(30 高校 31 科研組織)	7	7.37	47	30.92	30	4	4.21	38	25.00
					31	3	3.16	6	3.95
					30→31	0	0.00	1	0.66
					31→30	0	0.00	2	1.32
人大政協(40 中央 41 地方)	6	6.32	5	3.29	40	6	6.32	4	2.63
					41	0	0.00	0	0.00
					40→41	0	0.00	1	0.66
黨務行政→政府機關	3	3.16	6	3.95	10→21	0	0.00	1	0.66
					11→21	3	3.16	4	2.63
					11→10→20	0	0.00	1	0.66
黨務行政→人大政協	0	0.00	1	0.66	11→41	0	0.00	1	0.66
政府機關→黨務行政	9	9.47	2	1.32	20→10	4	4.21	0	0.00
					20→11	0	0.00	1	0.66
					21→11	3	3.16	1	0.66
					21→20→10	1	1.05	0	0.00
					20→21→11→10	1	1.05	0	0.00
政府機關→高校科研	2	2.11	0	0.00	20→31	1	1.05	0	0.00
					21→31	1	1.05	0	0.00
政府機關→人大政協	3	3.16	12	7.89	20→40	2	2.11	4	2.63
					21→40	0	0.00	5	3.29
					21→41	1	1.05	1	0.66
					21→20→40	0	0.00	1	0.66
					21→41→40	0	0.00	1	0.66
高校科研→政府機關	0	0.00	7	4.61	30→20	0	0.00	4	2.63
					31→20	0	0.00	3	1.97
高校科研→人大政協	1	1.05	2	1.32	30→40	0	0.00	2	1.32
					31→40	1	1.05	0	0.00
人大政協→政府機關	0	0.00	1	0.66	40→20	0	0.00	1	0.66
人大政協→高校科研	1	1.05	2	1.32	40→31	1	1.05	1	0.66
					41→30	0	0.00	1	0.66
其他	9	9.47	8	5.26	其他	9	9.47	8	5.26
總計	95	100.00	152	100.00	總計	95	100.00	152	100.00

* 我們將海歸派的工作性質畫分為四大領域，分別為 1.黨務行政 (10.中央 11.地方)，2.政府機

關（20.中央 21.地方），3.高校科研單位（30.高校 31.科研組織）以及 4.人大政協（40.中央 41.地方），也以此觀察海歸官員副部級以上的職務升遷路徑，分析晉升管道間流動的情況。

- * 「其他」為升遷路徑橫跨三個（甚至是三個以上）領域者，其仕途升遷路徑幾乎都為單一個案，故不在此逐一說明解釋。

下表七的數據結果支持第四個研究命題，即為配合國家發展目標，中共有計畫地培養新一代菁英，因此海歸派主要為公派留學。如前面所述，本文根據「明文公派」、「政策約束」與「在職進修」三項標準來決定資助海歸派留學的經費來源，只要符合三項之中任何一項者即表示該名海歸官員具有公費生的身份。在毛澤東主政時期，國家體制中的海歸官員比例超過九成八，僅只有 1 人在本研究的定義下無法確認其經費來源。進入改革開放時期，雖然在鄧小平的提倡下大力拓展公派之外的留學管道，利用多元的經費資助培養國家人才，但學成歸國後進入公家機關工作的官員超過八成皆為公費留學，仍佔絕對多數。這樣的結果顯示，即便在經濟繁榮、意識形態鬆綁的今日，中共對於海歸官員的篩選標準並未隨之降低，體制內「不容異己」的情況仍就十分明顯。

表七、「1949-1978」與「1979-2007」海歸派留學經費來源比較

		1949-1978		1979-2007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經費來源	公費	94	98.95	129	84.87
	自費與資料缺漏	1	1.05	23	15.13

* 皆以返國時間作為歸納的標準。

第四節 海歸菁英政治流動的特性：效力無窮，影響有限

經過上一節的比較分析之後，我們對於海歸官員的政治流動有了一個簡單的概念，同時也逐步驗證了本文的研究命題，但卻無法滿足本研究最關心的問題：如何在維持發展的同時，持續鞏固一黨領導，對於國家的統治有絕對領導的優勢。所以自在這一節當中，我們將更深入地探索海歸官員的升遷流動所表達出的政治意涵，尋找出研究問題的答案。這一節主要分成兩個部分，首先我們將深入

對海歸官員的留學經歷進行探討，接著綜合第三節的假設驗證說明我們的研究發現。

第一，在「留學國家」方面，根據表八所示，這三個變項在三個時期中分別具有不同的變化。首先在「留學國家」的部分，中共建政之初向共產主義老大哥蘇聯學習的意味濃厚，於意識形態的主導之下，留學生多半前往蘇聯東歐為首的社會主義國家求學，佔總數的八成以上。但這樣「向蘇聯老大哥學習」的情況到了鄧小平上臺後卻產生劇烈的改變，中美關係的和緩連帶促進中外關係的紓解，加上對外開放的政策施行，意識形態的影響力度大減，所以在這段時期當中前往美國為首的先進民主國家學習的人，超過九成二，到社會主義國家進修的留學生反而驟減至 4.55%。1993 年之後留學目的地則呈現多元化的發展，雖然負責前往歐美國家的海歸官員仍有超過八成六的比例，但與前期相較之下已有微幅的調整，取而代之的是前往非洲或是南亞國家。

第二，在「海外停留時間」的部分，根據表八之一，由於 1978 年之前海歸派以前往同為社會主義國家的蘇東為主，因此在停留時間的分佈較為平均，略為集中在三年以內返國服務，有 26.32%（1 年-2 年有 12.63%，2 年-3 年有 13.68%）。進入鄧小平時代，由於大量前往與中共意識形態相左的歐美國家，在停留時間方面超過六成的留學生在三年以內回國服務（1 年-2 年有 37.50%，2 年-3 年有 24.34%），與前一期相比成長約一倍多。試比較改革開放之後的情況，我們發覺海歸菁英停留海外學習的時間有逐漸縮短的趨勢，「1978~1992」年間分佈的比例集中在「1 年-2 年」與「2 年-3 年」，分別是 36.89% 和 27.87%，到了「1993~2007」階段則明顯集中「1 年-2 年」的區段（見表八之二）。

然而這樣的變化代表什麼意義呢？我們認為中共與歐美民主國家間已無意識形態方面的激烈對抗，但對於西方民主思潮漸漸的擔憂仍在。由於擔心留學生因長期旅居海外，對於西方民主有太深入的瞭解，甚至心嚮往之，返國後輕則對

於固有的政治認同造成衝擊，重則對當權者產生質疑並且宣揚民主價值，鬆動共產黨的一元領導。為防範於未然，最直接有效的做法即是控制留學生停留的時間，將西方民主思想滲透、恐鬆動政權的可能性降到最低。

第三，在「留學形式」的方面，「1949~1978」年間總計有超過六成六的比例取得學位返國（學位派包括學士 46.32%，碩士 3.16% 與博士 16.84%，見下表八之一）；然而 1978 年改革開放後，出國人數增加但取得學位的比例反而下滑至五成左右（主要包括學士 0.66%，碩士 12.50%，博士 30.26% 以及博士後 5.92%，見下表八之一），短訓派的比例則從不到兩成五（短訓派包括訪問學者 5.26%，短期受訓與進修 17.89%，和交換學者 1.05%，見下表八之一）成長至四成四（短訓派包括訪問學者 30.26%，短期受訓與進修 10.53%，交換學者 2.63%，與合作研究 0.66%，見下表八之一）。

接著我們再來觀察 1978 年之後不同階段的變化，請見表八之二，九二南巡之前學位派與短訓派的比例分別是 50.00% 與 49.18%，南巡之後則為 73.33% 和 23.33%。這裡發現一個有趣的現象，也就是隨著改革開放交流管道多樣性發展，短訓派的整體趨勢在 1978 年之後明顯成長，但是以南巡為界拆成兩段比較後卻發現，擴大交流深化改革後留學管道的多元化並未提升短訓派的比例。

我們認為造成總體趨勢與階段變化並不完全相符的原因有二：其一，政權中不容異己。隨著市場經濟的發展，中共無可厚非的將會更加仰賴海歸派的協助，但又擔心他們受到西方價值觀的影響而產生思想鬆動的現象，因此官員出國時間控制在一年以下，以短期訓練為主，故未在本研究統計之列。其二，海歸派尚未進入副部級階段。由於本文收集的對象以副部級的官員為主，新進的海歸官員可能仍在副部級以下的職務中接受歷練。¹¹⁸

¹¹⁸ 根據報導，中國官員培訓的人數雖然超過千人，但層級以司局廳級的幹部為主。陳磊，「中國高官低調上哈佛班」，**新華網**（北京），2005 年 8 月 7 日，

表八之一、「1949-1978」與「1979-2007」海歸派留學經歷比較

變數	屬性	1949-1978		1979-2007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留學國家	第一世界	16	16.84	141	92.76	
	第二世界	78	82.11	6	3.95	
	第三世界	1	1.05	5	3.29	
停留時間	1年-2年	12	12.63	57	37.50	
	2年-3年	13	13.68	37	24.34	
	3年-4年	9	9.47	15	9.87	
	4年-5年	9	9.47	8	5.26	
	5年-6年	7	7.37	11	7.24	
	6年以上	10	10.53	9	5.92	
	資料缺漏	35	36.84	15	9.87	
留學形式	學位	學士	44	46.32	1	0.66
		碩士	3	3.16	19	12.50
		博士	16	16.84	46	30.26
		博士後研究	0	0.00	9	5.92
	短訓	訪問學者	5	5.26	46	30.26
		短期受訓與進修	17	17.89	16	10.53
		交換學者	1	1.05	4	2.63
		合作研究	0	0.00	1	0.66
		其他	1	1.05	9	5.92
		資料缺漏	8	8.42	1	0.66

* 留學國家分為：第一世界：美國、英國、西德、日本、加拿大、法國、澳洲、奧地利、丹麥、比利時、愛爾蘭、挪威、瑞士、芬蘭、香港（1997年之前）瑞典、希臘、南韓、荷蘭等。第

二世界：蘇聯、捷克、北韓、南斯拉夫、斯洛伐克、東德等。第三世界：新加坡、剛果、印度。

- * 在留學形式中「其他」指的是同時兼具兩種（含以上）出國經驗者，其中「1949-1978」有學士與短期進修者 1 人；「1979-2007」有碩士與博士 3 人，博士與博士後研究 3 人，碩士博士博士後 2 人，博士後研究與訪問學者 1 人，共 9 人。

表八之二、「1979-1992」與「1993-2007」海歸派留學經歷比較

變數	屬性	1979-1992		1993-2007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留學國家	第一世界	115	94.26	26	86.67	
	第二世界	6	4.92	0	0.00	
	第三世界	1	0.82	4	13.33	
停留時間	1 年-2 年	45	36.89	12	40.00	
	2 年-3 年	34	27.87	3	10.00	
	3 年-4 年	11	9.02	4	13.33	
	4 年-5 年	7	5.74	1	3.33	
	5 年-6 年	9	7.38	2	6.67	
	6 年以上	5	4.10	4	13.33	
	資料缺漏	11	9.02	4	13.33	
留學形式	學位	學士	1	0.82	0	0.00
		碩士	12	9.84	7	23.33
		博士	39	31.97	7	23.33
		博士後研究	2	1.64	7	23.33
	短訓	訪問學者	42	34.43	4	13.33
		短期受訓與進修	14	11.48	2	6.67
		交換學者	3	2.46	1	3.33
		合作研究	1	0.82	0	0.00

		其他	8	6.56	1	3.33
		資料缺漏	0	0.00	1	3.33

- * 留學國家分為：第一世界：美國、英國、西德、日本、加拿大、法國、澳洲、奧地利、丹麥、比利時、愛爾蘭、挪威、瑞士、芬蘭、香港（1997年之前）瑞典、希臘、南韓、荷蘭等。第二世界：蘇聯、捷克、北韓、南斯拉夫、斯洛伐克、東德等。第三世界：新加坡、剛果、印度。
- * 在留學形式中「其他」指的是同時兼具兩種（含以上）出國經驗者，其中「1979-1992」有有碩士與博士3人，博士與博士後研究2人，碩士博士博士後2人，博士後研究與訪問學者1人，共8人；「1993-2007」有博士與博士後研究者1人。

中共自1949年建政以來在政治體制上歷經了毛澤東主政時期，鄧小平掌權時期以及以江澤民為首的集體領導時期，領導人的更替標示著新時代的來臨，但是維持中國共產黨唯一的執政地位卻依然是不容動搖的最高原則。即使在鄧小平上臺後，對意識形態做出調整並且轉換國家發展主軸的同時，依然不忘強調堅持共產黨的領導。¹¹⁹由此得知，為了拓展經貿可以撇開意識形態的對立與西方民主國家交好，為了發展經濟可以允許市場經濟保障私有財產，經濟發展固然重要，卻也只是另一項強化共產黨領導的工具。

中共對於海歸人員的掌控可以從兩方面來理解：學習經驗和流動控制。在學習經驗的部分，第一，中共體制對於海外人才的追求並非來者不拒，相反地，研究對象中有八成以上的比例是公費出國，這清楚說明瞭政治篩選機制的存在；第二，留學地點開放並不表示中共完全接受西方思想，相反地，它透過公費的手段主導學科的發展，這顯示出為保護某些領域的發展而「選擇性的西學東漸」；第三，執政當局很明白留學經驗不可能僅只於技術層面的學習，停留時間越長越有機會進入思想方面的交流，為降低留學菁英鬆動統治能力的可能，因此近年來中共偏好短期外派培訓。在流動控制的部分，中共統治力的來源，也就是黨務行政部門，是必須防堵西方民主思想入侵的，因此在改革開放之後為延續、完善，甚

¹¹⁹ 即「一個中心，兩個基本點」，「一個中心」是「以經濟建設為中心」。「兩個基本點」是「堅持四項基本原則；堅持改革開放。」「四項基本原則」是「堅持社會主義道路，堅持人民民主專政，堅持中國共產黨的領導，堅持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思想」。

至是提高黨的領導，就必須更加保護黨政機關的發展，而海歸官僚則接受領導的安排進入政府部門與高校科研單位服務。

綜合第三節的假設驗證與上述的分析，從海歸派的政治流動中我們看見中共的堅持與改變，所謂的「堅持」是維護共產黨的權力和統治，反映在海歸官員晉升渠道的限制與推動國家發展的學科需求上；然而，所謂「改變」則是順應潮流變遷調整維繫共黨領導的方式，反映在留學國家的引導，停留時間的限制，以及留學形式的調整上。從海歸派的角度來看，在中共的安排之下，海歸派多半能學以致用、經世濟民，他們所發揮的效力是無窮的；同時，在中共的操控之下，海歸官員成為國家機器的一部分，為主政者執行決策、提供資訊，但卻無法深入核心地帶左右決策，因此他們所發揮的影響卻是相當有限的。公部門引進海歸人才的舉動並沒有鬆動或是瓦解中共的一元領導，反之，中共透過海歸菁英的協助增強應變的能力，結果更一步強化當局的政治壟斷，提升共產黨唯一執政的能力。